证券代码:000953 证券简称:河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7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7,808,350.06	40,969,366.74	41.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69,616.07	-1,431,517.79	-9.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77,829.26	-1,851,332.29	25.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964,205.21	3,253,639.09	-252.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43	-0.0039	-1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43	-0.0039	-10.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4%	-0.81%	-1.2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7,980,795.42	286,706,539.83	3.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76,355,219.95	77,839,963.09	-1.91%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9,594.63	本报告期内分期确认经信委工业信息化专项设备扶持资金的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1,846.19	罚款及捐赠
减:所得税影响额	-37,589.6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875.12	
合计	-191,786.8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资产负债表项目				
应收票据	3,600,000.00	700,000.00	414.29%	主要系本期客户以票据结算上期货款所致。
应收账款	25,613,622.71	14,015,122.75	82.76%	主要系本期销售增加及客户回款期未到所致。
预付款项	18,904,033.42	6,771,468.19	179.17%	主要系本期预付尿素委托加工业务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484,422.62	2,305,338.11	-35.61%	主要系本期留抵增值税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1,433,018.49	16,939.31	8359.72%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新建食堂所致。
合同负债	19,566,595.24	5,284,494.33	270.26%	主要系春季用肥,尿素业务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419,024.65	1,178,522.68	-64.44%	主要系本期缴纳税费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900,687.13	615,298.04	208.91%	主要系尿素业务预收货款的税金所致。
利润表项目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57,808,350.06	40,969,366.74	41.10%	主要系本期产品销量增加及部分产品价格上涨所致。
营业成本	50,971,052.98	37,570,442.29	35.67%	主要系本期产品销量增加,相应结转的营业成本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154,769.45	104,045.37	48.75%	主要系本期咨询费、鉴定费用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1,464,534.36	928,434.65	57.74%	主要系本期研发项目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79,594.63	250,441.27	-68.22%	主要系本期获得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16,887.04	498,941.97	-223.64%	主要系上期收回应收款项相应冲回坏账准备,本期应收账款增加相应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337,684.69	183,852.78	83.67%	主要系本期缴纳以前年度少缴所得税滞纳金所致。
所得税费用	218,661.85	-397,401.30	155.02%	主要系本期缴纳以前年度少缴所得税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5,422.91	262,365.98	46.90%	主要系收到出口退税金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902.78	1,199,289.96	-78.66%	主要系上期收到保险理赔款及企业奖励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9,420.18	840,369.75	60.57%	主要系本期缴纳以前年度少缴所得税滞纳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4,205.21	3,253,639.09	-252.57%	主要系本期采购原材料增加所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8,000,00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未开展银行理财业务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89,904.90	-100.00%	主要系上期收到保险理赔款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573,515.85	271,132.28	849.17%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新建食堂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500,00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未开展银行理财业务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42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76%	87,000,000.00	0	质押 87,000,000.00
广西河池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24%	37,493,589.00	0	
何卫国	境内自然人	3.58%	13,116,900.00	0	
何建国	境内自然人	3.33%	12,200,997.00		
苏志飞	境内自然人	1.72%	6,285,374.00		
王进文	境内自然人	1.53%	5,610,000.00		
王翠莲	境内自然人	1.23%	4,500,000.00		
詹永高	境内自然人	1.18%	4,333,528.00		
王碧英	境内自然人	1.11%	4,060,000.00		
高华-汇丰-GOLDMAN,SACHS & CO.LLC	境外法人	0.71%	2,584,892.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87,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7,000,000.00
广西河池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37,493,589.00	人民币普通股	37,493,589.00
何卫国	13,116,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116,900.00
何建国	12,200,997.00	人民币普通股	12,200,997.00
苏志飞	6,285,374.00	人民币普通股	6,285,374.00
王进文	5,6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610,000.00
王翠莲	4,5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0.00
詹永高	4,333,528.00	人民币普通股	4,333,528.00
王碧英	4,0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60,000.00
高华-汇丰-GOLDMAN,SACHS & CO.LLC	2,584,892.00	人民币普通股	2,584,89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何建国、何卫国系兄弟关系,系一致行动人;王进文、王翠莲系父女关系,系一致行动人。除上述股东外,公司未知其他法人股股东与股东之间,以及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南松医药下属全资子公司南松凯博投资建设的生产线及多功能中试车间技改项目已建设、安装完成,拟进行设备调试并结合公司经营和市场情况安排试生产。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644,166.16	56,249,276.1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600,000.00	700,000.00
应收账款	25,613,622.71	14,015,122.7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8,904,033.42	6,771,468.1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71,394.65	293,622.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2,091,735.60	36,731,889.4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84,422.62	2,305,338.11
流动资产合计	130,609,375.16	117,066,716.6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9,720,582.09	142,946,382.75
在建工程	1,433,018.49	16,939.3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5,634,985.42	26,097,239.7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2,834.26	579,261.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7,371,420.26	169,639,823.19
资产总计	297,980,795.42	286,706,539.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4,323.61	5,004,323.6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0,981,510.45	22,525,814.2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566,595.24	5,284,494.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874,367.60	3,585,240.80
应交税费	419,024.65	1,178,522.68
其他应付款	143,882,904.04	143,354,687.6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0,662.40	60,662.4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900,687.13	615,298.04
流动负债合计	194,629,412.72	181,548,381.3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656,402.48	8,695,697.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29,827.38	2,014,338.6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386,229.86	10,710,036.47
负债合计	205,015,642.58	192,258,417.7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66,122,195.00	366,122,19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5,305,400.58	505,305,400.5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2,990,821.68	-22,990,821.68
专项储备	1,353,153.14	1,268,280.21
盈余公积	35,087,755.07	35,087,755.0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08,522,462.16	-806,952,846.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6,355,219.95	77,839,963.09
少数股东权益	16,609,932.89	16,608,158.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92,965,152.84	94,448,122.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7,980,795.42	286,706,539.83

法定代表人:施伟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勇帐会计机构负责人:雷吉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7,808,350.06	40,969,366.74
其中:营业收入	57,808,350.06	40,969,366.7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8,304,382.79	43,785,047.86
其中:营业成本	50,971,052.98	37,570,442.2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81,010.42	568,548.70
销售费用	154,769.45	104,045.37
管理费用	4,259,241.83	3,598,477.53
研发费用	1,464,534.36	928,434.65
财务费用	973,773.75	1,015,099.32
其中:利息费用	965,836.22	965,836.22
利息收入	2,022.73	4,468.58
加:其他收益	79,594.63	250,441.2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035.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2,138.4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16,887.04	498,941.9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1,033,325.14	-1,604,123.47
加:营业外收入	15,838.50	
减:营业外支出	337,684.69	183,852.7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填列)	-1,355,171.33	-1,787,976.25
减:所得税费用	218,661.85	-397,401.3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3,833.18	-1,390,574.9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3,833.18	-1,390,574.9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69,616.07	-1,431,517.79
2.少数股东损益	-4,217.11	40,942.8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73,833.18	-1,390,574.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69,616.07	-1,431,517.7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217.11	40,942.8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43	-0.003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43	-0.003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施伟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勇帐会计机构负责人:雷吉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979,849.83	57,441,722.8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5,422.91	262,365.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902.78	1,199,289.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621,175.52	58,903,378.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596,030.25	45,672,564.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44,017.77	7,246,985.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95,912.53	1,889,819.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9,420.18	840,369.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585,380.73	55,649,739.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4,205.21	3,253,639.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89,904.9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489,904.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573,515.85	271,132.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3,515.85	46,771,132.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3,515.85	42,718,772.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375.00	35,375.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375.00	35,37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75.00	-35,37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013.92	13,700.6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05,109.98	45,950,737.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249,276.14	35,685,903.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644,166.16	81,636,641.01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0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918 证券简称:蒙娜丽莎 公告编号:2023-045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01,470,379.13	1,063,694,005.38	3.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900,621.83	-73,816,863.13	109.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627,380.56	-76,288,921.08	108.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2,842,060.38	-138,158,849.06	-17.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8	111.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8	111.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1%	-1.94%	2.1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803,480,484.25	10,178,908,205.74	-3.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3,257,678,519.06	3,250,777,897.23	0.21%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64,910.29	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74,793.59	主要系收到政府奖励及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250,788.01	主要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79,558.43	主要系支付合同违约金。
减:所得税影响额	-68,043.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159.22	
合计	273,241.2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第一季度,公司合并营业收入110,147.04万元,同比增长3.55%,其中经销业务收入68,516.50万元,同比增长21.57%,工程战略业务收入41,630.54万元,同比减少16.7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90.06万元,同比增长109.35%。一季度经营业绩同比改善,主要原因为:公司营业收入同比有所增长,销售结构不断优化,经销端业务恢复较好并实现同比增长;工程战略业务同比下降系公司加强对工程业务风险管控,主动收缩部分风险较大房地产项目订单所致。一季度能源价格虽然仍在高位运行,但公司实施降本提质增效措施效果逐步显现,毛利同比提升,期间费用同比下降,利润得到改善提升。

1、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的原因说明:

单位:万元

项目(报表列报科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说明
应收票据	5,455.72	10,842.01	-49.68%	主要系本报告期新增逾期应收票据重分类至应收账款所致。
预付款项	6,671.97	2,449.17	172.42%	主要系天然气预付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6,396.92	9,122.40	-29.88%	主要系本报告期发放2022年员工绩效工资所致。
递延收益	537.49	403.14	33.33%	主要系本报告期专项资产增加所致。

2、利润表项目变动的原因说明:

单位:万元

项目(报表列报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说明
财务费用	2,376.00	1,079.81	120.04%	主要系相比上年同期,本报告期定期存款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9.90	-606.26	149.47%	主要系本报告期根据会计政策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减少。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49	251.92	-61.70%	主要系本报告期处置固定资产收益减少。
营业外支出	292.14	33.70	766.98%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针对仓储实际需求,为减少年度费用支出,提前解除个别租赁合同,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违约金。
所得税费用	364.35	-314.54	215.84%	主要系本报告期经营状况好转,利润总额增加,计提所得税费用增加。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34.01	-826.53	152.51%	主要系本报告期控股子公司净利润增加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动的原因说明:

单位:万元

项目(报表列报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说明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72.18	-17,852.53	45.82%	主要系本报告期固定资产购建支出对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14.77	9,109.28	51.66%	主要系上年同期回购本公司股票,而本报告期无此项支出。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30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萧华	境内自然人	30.13%	125,080,560.00	93,810,420.00	
霍荣铨	境内自然人	13.81%	57,328,590.00	42,996,442.00	
邓啟棠	境内自然人	9.41%	39,087,675.00	29,315,756.00	
张旗康	境内自然人	9.41%	39,087,675.00	29,315,756.00	
佛山市美尔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6%	10,214,499.00		
毛红实	境内自然人	1.55%	6,414,852.00		冻结 6,414,852.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2%	4,226,345.00		
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科新17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1%	4,204,757.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7%	3,603,7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4%	3,058,876.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萧华	31,270,14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270,140.00
霍荣铨	14,332,1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4,332,148.00
佛山市美尔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214,499.00	人民币普通股	10,214,499.00
邓啟棠	9,771,919.00	人民币普通股	9,771,919.00
张旗康	9,771,919.00	人民币普通股	9,771,919.00
毛红实	6,414,852.00	人民币普通股	6,414,852.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226,345.00	人民币普通股	4,226,345.00
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科新17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204,757.00	人民币普通股	4,204,757.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03,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03,7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58,876.00	人民币普通股	3,058,87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萧华、霍荣铨、邓啟棠、张旗康为一致行动人,合计直接持有本公司62.76%的股份;2、佛山市美尔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萧华、霍荣铨、邓啟棠、张旗康共同控制的企业;3、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59,385,125.58	1,835,251,213.5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4,557,163.80	108,420,097.13
应收账款	1,071,573,990.51	1,000,033,820.13
应收款项融资	613,180,723.99	601,677,546.92
预付款项	66,719,701.00	24,491,660.7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18,683,687.62	116,623,765.1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17,927,574.35	1,824,941,995.91
合同资产	37,031,663.50	34,579,661.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8,619,850.34	48,573,972.94
流动资产合计	5,287,679,480.69	5,594,593,733.5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2,501,143.75	62,501,143.7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59,752,046.54	3,539,134,507.83
在建工程	100,618,555.67	107,096,955.0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3,445,301.08	141,685,681.25
无形资产	302,650,979.28	305,781,049.12
开发支出		
商誉	8,123,257.36	8,123,257.36
长期待摊费用	43,833,984.13	45,882,135.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3,915,276.23	181,984,775.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0,960,459.52	192,124,967.1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15,801,003.56	4,584,314,472.24
资产总计	9,803,480,484.25	10,178,908,205.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0,000,000.00	270,133,611.1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91,723,060.21	960,679,591.88
应付账款	1,099,929,302.08	1,354,138,732.6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6,121,785.39	68,840,905.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3,969,246.45	91,223,955.80
应交税费	61,934,306.44	52,735,157.39
其他应付款	447,599,584.25	384,460,354.9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5,224,336.92	321,231,809.69
其他流动负债	532,951,028.69	703,060,698.77
流动负债合计	3,809,452,650.43	4,206,504,818.0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317,402,936.39	1,299,607,711.39
应付债券	1,032,822,562.27	1,021,700,638.5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6,482,641.99	96,359,533.2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374,889.40	4,031,378.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9,289,516.72	9,289,516.7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41,372,546.77	2,430,988,778.57
负债合计	6,250,825,197.20	6,637,493,596.6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5,179,242.00	415,179,242.00
其他权益工具	191,890,399.56	191,890,399.5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68,472,734.49	1,368,472,734.49
减:库存股	110,003,060.39	110,003,060.39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0,048,197.71	160,048,197.7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32,091,005.69	1,225,190,383.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57,678,519.06	3,250,777,897.23
少数股东权益	294,976,767.99	290,636,711.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52,655,287.05	3,541,414,609.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803,480,484.25	10,178,908,205.74

法定代表人:萧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淑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富萍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101,470,379.13	1,063,694,005.38
其中:营业收入	1,101,470,379.13	1,063,694,005.3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78,843,348.37	1,136,414,768.41
其中:营业成本	831,471,888.26	860,392,307.9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587,281.06	9,872,391.25
销售费用	78,559,690.91	104,535,372.00
管理费用	97,118,535.40	99,954,837.57
研发费用	36,345,960.50	50,861,764.32
财务费用	23,759,992.24	10,798,095.34
其中:利息费用	29,693,581.91	14,578,115.99
利息收入	6,019,261.92	18,482,237.95
加:其他收益	5,274,793.59	6,047,687.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50,788.01	-7,273,985.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99,028.89	-6,062,637.7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951,229.95	-9,873,746.1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4,910.29	2,519,179.2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663,745.57	-87,364,265.93
加:营业外收入	2,141,851.94	2,473,652.19
减:营业外支出	2,921,410.37	336,964.7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884,187.14	-85,227,578.47
减:所得税费用	3,643,509.18	-3,145,425.2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40,677.96	-82,082,153.2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40,677.96	-82,082,153.2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900,621.83	-73,816,863.13
2.少数股东损益	4,340,056.13	-8,265,290.1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240,677.96	-82,082,153.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900,621.83	-73,816,863.1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340,056.13	-8,265,290.1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	-0.1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	-0.1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法定代表人:萧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淑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富萍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62,223,779.62	1,296,158,997.6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33,292.65	833,958.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537,180.56	179,057,790.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1,794,252.83	1,475,050,746.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62,939,395.32	1,008,070,808.7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5,958,105.92	235,383,587.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225,381.16	54,091,231.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9,513,430.81	315,663,967.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4,636,313.21	1,613,209,595.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842,060.38	-138,158,849.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8,883.19	1,205,530.8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883.19	1,205,530.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96,728,636.92	179,730,836.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075.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910,712.78	179,730,836.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721,829.59	-178,525,305.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10,127.62	37,342,851.4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0	193,2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610,127.62	230,542,851.4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8,604,774.80	41,604,774.8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900,443.14	14,949,496.3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57,168.32	82,895,784.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462,386.26	139,450,055.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147,741.36	91,092,796.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0,939.11	21,651.2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235,209.50	-225,569,707.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0,873,506.89	1,955,691,950.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9,638,297.39	1,730,122,242.43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0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18 证券简称:蒙娜丽莎 公告编号:2023-043

债券代码:127044 债券简称:蒙娜转债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在公司办公楼二楼雅典学院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4月21日通过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萧华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在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18 证券简称:蒙娜丽莎 公告编号:2023-044

债券代码:127044 债券简称:蒙娜转债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在公司办公楼二楼雅典学院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4月21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电话相结合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蔡莉莉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等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在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18 证券简称:蒙娜丽莎 公告编号:2023-046

债券代码:127044 债券简称:蒙娜转债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佛山市美尔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股东佛山市美尔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10,214,4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6%)的股东佛山市美尔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美尔奇合伙")拟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7,884,07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0%。若公司后续有增发、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可转债转股等股本变动事项的,减持数量作相应调整。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收到股东美尔奇合伙出具的《关于减持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计划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美尔奇合伙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佛山市美尔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截至2023年4月26日,美尔奇合伙持有公司股份10,214,4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6%,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合伙人自身资金需求。

2、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包括因权益分派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部分)。

3、减持方式: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

4、减持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本次减持不超过7,884,07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0%。若公司后续有增发、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可转债转股等股本变动事项的,减持数量作相应调整。

5、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交易公司股票的时间。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三、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上述股东相关承诺如下:

(一)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承诺

1、公司股东佛山市美尔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企业真实意思表示,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直接或通过佛山市美尔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实际控制人萧华、霍荣铨、邓啟棠、张旗康分别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于上述禁售期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应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减持价格的下限;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减持价格的下限。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通过佛山市美尔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萧礼标、陈峰、刘一军分别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本人于上述禁售期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每年通过合伙企业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应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减持价格的下限。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减持价格的下限。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本人将按照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行政规章、规范性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要求的程序对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操作。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4、通过佛山市美尔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周亚超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本人于上述禁售期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每年通过合伙企业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应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减持价格的下限。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本人将按照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行政规章、规范性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要求的程序对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操作。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二)持股5%以上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萧华、霍荣铨、邓啟棠、张旗康分别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

2、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蒙娜丽莎股票。

3、在上述限售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本人减持股份的条件、方式、价格及期限如下:

(1)减持股份的条件

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蒙娜丽莎股票。在上述限售条件解除后,本人可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

(2)减持股份的数量及方式

本人在限售期满后,前两年每年转让的股份总计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5%。本人减持所持有的蒙娜丽莎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3)减持股份的价格

本人减持所持有的蒙娜丽莎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本人在蒙娜丽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蒙娜丽莎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

(4)减持股份的期限

本人在减持所持有的蒙娜丽莎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股东佛山市美尔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

2、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企业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3、在上述限售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减持公司股份,则减持股份的条件、方式、价格及期限如下:

(1)减持股份的条件

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企业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在上述限售条件解除后,本企业可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

(2)减持股份的数量及方式

本企业在限售期满后,前两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企业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0%。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3)减持股份的价格

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蒙娜丽莎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

(4)减持股份的期限

本企业在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本公告日,相关股东均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本次拟减持事项与其已作出的承诺一致。

四、相关风险提示

1、美尔奇合伙将根据市场环境、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披露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2、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美尔奇合伙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美尔奇合伙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萧华、霍荣铨、邓啟棠、张旗康共同控制的企业,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美尔奇合伙出具的《关于减持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18 证券简称:蒙娜丽莎 公告编号:2023-047

债券代码:127044 债券简称:蒙娜转债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蒙娜丽莎")于近日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共3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发明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授权公告日	证书号
1	发明专利	蒙娜丽莎	陶瓷薄板转向装置	ZL201710581142.5	2017.07.17	2023.04.18	第5886811号
2	发明专利	蒙娜丽莎	一种超白岩板及其制备方法	ZL202210021439.7	2022.01.10	2023.04.18	第5887745号
3	发明专利	蒙娜丽莎	一种改性圆珠干粒超平薄型陶瓷板及其制备方法	ZL202111232513.1	2021.10.22	2023.04.18	第5898729号

注:发明专利的专利权期限自申请日起二十年。

上述发明专利为公司自主研发成果,专利的取得和应用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充分发挥公司自主知识产权的优势,促进技术创新,增强公司产品的核心竞争力,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特此公告。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